



证券代码:300083

证券简称:劲胜股份

公告编号:2013-013

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1.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没有增加或变更议案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会议召开时间: 2013 年 2 月 22 日(星期五) 上午 10: 00

会议召开地点: 东莞市长安镇上角村 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6 号会议室

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

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
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王九全先生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3 人, 代表股份数量为 146, 236, 000 股,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. 12%。

公司现任全体董事、监事以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与会股东审议了下列议案，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146,236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票 0 股；弃权票 0 股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到会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》，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2.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《关于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劲胜精密组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二日